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社會教育科

承辦人：吳貞姊

電話：077995678#3088

電子信箱：kimi1002@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社字第11340280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灣台語文字題示例、臺灣客語(6腔)文字題示例

(59246100_11340280000A0C_ATTCH3.pdf、59246100_11340280000A0C_ATTCH2.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有關全國語文競賽本土語文情境式演說題目呈現形式，請轉知所屬指導老師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12月27日臺教社(四)字第1132404468號書函辦理。
- 二、自114年起旨揭本土語文情境式演說，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題目調整為文字題；臺灣原住民族語言仍維持4格圖。
- 三、檢送全國語文競賽本土語文情境式演說臺灣台語及臺灣客語文字題示例各1份供參。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副本：本局督學室(請轉國教輔導團)、國小教育科(原資中心)、社會教育科(紙本)

